

修訂 2019 至 2020 年度大埔區議會撥款分配建議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就以下建議徵詢區議員的意見：

- (i) 將“漁農工商、旅遊及文娛康體委員會”(“漁康會”)帳下“中秋節”帳目的區議會撥款餘款調撥至“其他活動申請”及“增聘專職人員執行區議會職務”帳目，以善用區議會撥款。
- (ii) 修訂“推廣地區藝術及文化”帳下“大埔區議會社區重點項目工作小組”帳目的名稱為“學校藝術表演培訓計劃”。

背景

2. 大埔區議會在 2019 至 2020 年度獲分配 23,340,000 元，用作推行社區參與計劃項目，並在 2019 年 5 月 2 日的會議上通過 2019 至 2020 財政年度社區參與計劃的區議會撥款分配預算。截至 2019 年 8 月 15 日，上述帳目的用款情況如下：

帳項	帳目	獲分配撥款 (元)	未批款項 (元)	待批款項 (元)
漁農工商、旅遊及 文娛康體委員會	中秋節	460,000	415,000	0
	其他活動申請	700,000	240,203	337,990
增聘專職人員執 行區議會職務	增聘專職人員 執行區議會職 務	2,303,000	0	26,000

3. 為配合大埔區社區重點項目“改裝大埔官立中學作藝術中心”(“藝術中心項目”)的推展，大埔區議會社區重點項目工作小組(“工作小組”)過去數年運用同名帳目下的撥款，在每年的 9 月至翌年的 3 月期間，透過區內學校為青少年舉辦藝術表演培訓課程，包括戲劇、現代舞、無伴奏合唱、中國現代舞、烏克蘭麗麗、手鈴及擊音管。由於區議會由 2019 年 10 月 4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暫停運作，不可舉辦或合辦活動，因此本年度的培訓計劃擬由大埔民政事務處作為主辦團體

(撥款申請詳情載於大埔區議會文件 70/2019 號(修訂版)), 取代以往由工作小組擔任主辦團體的模式。

建議

4. 由於“中秋節”帳目下沒有待審批的撥款申請，因此未批款項可調撥作其他用途。“其他活動申請”帳目下尚有多項撥款申請有待審批，涉及 337,990 元，而“增聘專職人員執行區議會職務”帳目須增加 26,000 元以支付區議會合約僱員調整後的薪酬(詳情見大埔區議會文件 69/2019 號)。因此，現建議從“中秋節”帳目分別調撥 97,787 元及 26,000 元至“其他活動申請”及“增聘專職人員執行區議會職務”帳目。

5. 為切實反映各帳目的撥款用途，現亦建議將“推廣地區藝術及文化”帳下“大埔區議會社區重點項目工作小組”帳目的名稱修訂為“學校藝術表演培訓計劃”。

徵詢意見

6. 為確保各帳目有足夠的撥款預算應付開支及多項有待漁康會在 2019 年 9 月 12 日的會議上審批的撥款申請，而帳目名稱能反映實際撥款情況，請區議員考慮是否通過上文第 4 至 5 段所述的修訂撥款分配建議。請區議員填妥夾附的回條，於 **2019 年 9 月 11 日下午 5 時或之前**傳真回秘書處。

大埔區議會秘書處

2019 年 9 月

回 條

(請於 2019 年 9 月 11 日下午 5 時或之前回覆)

致： 大埔區議會秘書
李裕修先生
傳真號碼：2654 6624

李先生：

修訂 2019 至 2020 年度大埔區議會撥款分配建議

就大埔區議會文件 78/2019 號(修訂版)所載的事項，本人的意見如下：

- | | <u>*同意</u> | <u>不同意</u> | <u>棄權</u>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(i) 從“中秋節”帳目分別調撥 97,787 元及 26,000 元至“其他活動申請”及“增聘專職人員執行區議會職務”帳目。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|
| (ii) 修訂“推廣地區藝術及文化”帳下“大埔區議會社區重點項目工作小組”帳目的名稱為“學校藝術表演培訓計劃”。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|

其他意見(如有者)： _____

簽署： _____

姓名： _____

日期： _____

* 請在適當方格填上“✓”號